

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小高云至长坪山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小高云至长坪山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民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 上级补助及村自筹，招标人为 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 公开 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
- 2.2 工程建设规模：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小高云至长坪山道路硬化建设项目，工程总造价1204486元。
-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小高云至长坪山道路硬化建设项目；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
- 2.4 工期要求：总工期：60个日历天；
- 2.5 标段划分：/；
- 2.6 本项目（标段）招标有关的单位：
 - 2.6.1. 咨询单位：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2.7. 质量评定：按技术规范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其他规定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3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 3.4 根据闽建筑[2015]5号文要求，投标企业因不再符合相应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条件被资质许可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的，企业在整改期间不得以责令限期改正有关的资质参与投标，否则按废标处理。
- 3.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34 条第 2 节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3.6 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能力，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3.7 根据《福建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的规定，在本次招标公告时企业信用考核评定为C级且还在信用处罚执行时限内的及企业信用考核评定为D级的不得参与本次项目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04 月 11 日至 2022 年 04 月 1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下同），以记名方式到 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大田分公司（地址：大田县均溪镇赤岩路19-54号二楼） 购买招标文件。
- 4.2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200 元，其他资料另计，售后不退。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K=8%）；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04 月 24 日 上午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上午 08 时 30 分 至 09 时 00 分 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大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田县赤岩路2号7楼）。
- 投标单位投标代表（应为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到场核验登记，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并提交购买招标文件的凭证原件等上述文件缺一项的投标人将被拒绝。
-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贰万元整，具体提交方式和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大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smggzy.cn/smwz/datia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民委员会
地址：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建设镇建国村1号
电话：13385097299
联系人：田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大田分公司地址：大田县均溪镇赤岩路19-54号二楼
电话：15959781723

联系人： 范女士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大田县建设镇招投标监督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98-7408018